##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拟发行股份购买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8.72%股权、南京金江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38.72%股权,交易对方为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次重组")。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1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 0725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相关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预案进行了相应补充和完善。现就预案的修订情况说明如下,如无特别说明,本修订说明中的简称与预案中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 1、"释义"及预案正文中,将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更新为"2017年、2018年和2019年1-4月",一年一期更新为"2018年和2019年1-4月"。
- 2、"重大事项提示"之"六、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第一节 本次 交易概述"之"七、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第七节 本次交易对上市 公司的影响"中补充披露了上市公司继续收购标的公司少数股权的原因。
- 3、"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之"六、本次交易的性质"中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与南京钢联承接建信投资持有的标的公司 30.97%股权交易的相关情况。
- 4、"第四节 标的资产基本情况"之"一、南钢发展"之"(四)主营业务发展情况"补充披露了南钢发展的主要贸易货种及其经营方式、贸易业务确认收入的会计方法、贸易业务主要客户情况、贸易业务的收入与成本情况、开展贸易业

务的考虑及与主营业务的协同效应。

5、"第四节 标的资产基本情况"之"一、南钢发展"中补充披露了南钢发展毛利率和净利率持续下降的原因并分析了合理性。

6、"第四节 标的资产基本情况"之"一、南钢发展"中补充披露了南钢发展短期债务、长期债务的变化原因并分析了合理性。

7、"第四节 标的资产基本情况"之"二、金江炉料"中补充披露了金江炉料各业务板块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协同效应、主营业务收入情况、流动资产及总资产余额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8、"第四节 标的资产基本情况"中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前次增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9、"第五节 标的资产预估值情况"中补充披露了目前审计、评估工作所处的阶段。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一日